智能制造学院专业转入考核方案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 和昭通职业学院《关于制定转专业转入考核方案的通知》、《昭通职业学院学生调转专业管理办法》(以下称《办法》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经智能制造学院教研室研究，现制定2024-2025学年智能制造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供用电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专业转入考核方案公布如下：

一、转专业计划限额数

根据《办法》要求，二级学院转入学生的数量原则上控制在该专业年级学生总数的10%以内，智能制造学院在进行专业转入之前根据各专业实有人数计算出可转入各专业的名额，并报教务科。2024级智能制造学院现有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在校生140人，供用电技术130人，新能源汽车技术122人，可转入人数智能制造装备技术：10人；供用电技术：10人；新能源汽车技术：10人。

二、申请学生条件

1．在校修读满一学期。

2．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3．在校修读期间所有课程考试全部合格，无补考、重修记录。

三、考核内容及评分

（一）面试(50%)

1．基本素质考核(20%)

方式：个人陈述

时间：5分钟内

考核内容：学生学业基本情况及在校综合表现、获奖情况、申请转专业理由、对智能制造学院专业的理解、今后学业规划等。

2．综合素养考核(30%)

时间：10分钟

方式：考核小组进行综合考察，现场提问，学生现场作答。

考核范围：考核面试学生对智能制造技术、供用电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的发展历程、专业技术应用领域、学生创新思维、职业规划、团队合作能力等内容。

（二）笔试(50%)

时间：90分钟

考核内容：电工基础及机械制图基础知识，满分100分。

四、成绩与录取

综合成绩=面试(50%)+笔试(50%)；考生综合成绩需要达到最低控制线60分，按照综合成绩排序由高到低进行拟录取。并将拟录取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和名单提交教务科。

五、其它要求及说明

1．申请转入智能制造学院学生凭有效证件参加考试，不按时参加者，视为放弃。

2．学生收到转专业通知书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到智能制造学院报到(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数据信息学院学生转专业转入考核方案

根据昭通职业学院《关于制定转专业转入考核方案的通知》《昭通职业学院学生调转专业管理办法》（以下称《办法》），数据信息学院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以下方案。

一、转专业计划限额数

根据《办法》要求，二级学院转入学生的数量原则上控制在该专业年级学生总数的 10% 以内，数据信息学院在进行专业转入之前根据各专业实有人数计算出可转入各专业的名额，并报教务科。2024 级数据学院现有大数据与财务管理专业在校生 86 人，可转入该专业学生数最大为 8 人；数字媒体专业在校生 128 人，可转入该专业学生数最大为 12 人；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专业在校生 84 人，可转入该专业学生数最大为 8 人。

二、考核方法

对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学生，在符合《昭通职业学院学生调转专业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数据信息学院加考《信息技术》科目。

考核分值满分：100分。

考核方式：笔试+操作，其中笔试占 60%，操作占 40%。

考核参考书籍：大一《信息技术》教材。

三、转入录取

（一）超出数据学院可转入专业学生名额情况下，根据笔试+操作成绩总分择优录取。

（二）未超出数据学院可转入专业学生名额情况下，笔试+操作考核合格的直接转入。

乡村振兴学院转专业转入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科《昭通职业学院学生调转专业管理办法》，结合乡村振兴学院实际情况，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将转入我院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计划录取额度

转入学生的数量控制在该专业年级学生总数的10%以内。

建筑工程技术接收名额：6人；

畜牧兽医接收名额：5人

烹饪工艺与营养接收名额：10人

法律事务接收名额：13人

学前教育接收名额：10人

艺术设计接收名额：7人

二、申请学生条件

（一）在校修读满一学期。

（二）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三）在校修读期间所有课程考试全部合格，无补考、重修记录。

三、工作流程和考核程序

（一）公示乡村振兴学院考核规则，并接受学生咨询。

（二）有转专业意向并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可以填写

《昭通职业学院转专业申请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到转出学院。

（三）转出学院审核：转出学院对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进行条件符合性审核，并汇总学生转专业申请表提交教务科。

（四）教务科审核：教务科完成所有转专业学生的转入资格审核工作，并汇总交到转入学院。

（五）转入学院组织考核：转入学院依照转入专业考核方案安排考核工作。如申请转入学生数在学院专业招生计划以内，且申请转入学生符合我院公布的转专业工作细则相应专业基本要求的，学院予以接收。如申请转入学生数超过招生计划，学院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后择优接收。

（六）考核内容：

1.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建筑构造》、《建筑力学》、《建筑材料》三门专业课基础知识及对申请转入专业的认知。

2.畜牧兽医专业

《动物微生物学》、《动物营养与饲料》、《动物解剖生理学》三门专业课基础知识及对申请转入专业的认知。

3.法律事务专业

法律事务转专业开展综合考核，结合笔试和面试成绩折算出综合成绩，由高到低开始录取。综合成绩=笔试（60%）+面试（40%），具体程序如下：

（1）笔试（百分制）：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的基本情况进行初审，初审合格者可参加笔试，笔试高于60分的前20名学生可进入后续面试环节。若参加笔试人数不满20人，则笔试成绩高于60分者，均可参加面试。笔试参考书目：赵保胜主编《法学基础》（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面试：笔试条件符合的学生方可参加面试。成立面试专家组，面试从学生专业认知、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心理素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面试成绩总分为100分，面试专家根据评分要求独立打出分数，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得出的平均分为该学生的面试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面试最低控制线60分，面试分数低于60分者，不进入后续环节。

（3）综合成绩：学生面试结束后，根据考生笔试及面试成绩比例测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14人（若第14和第15名综合成绩同分时，则笔试成绩高者予以录取）。

4.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

《食品营养学》、《食品原料学》两门专业课基础知识及对申请转入专业的认知。

5.学前教育专业

学前教育：语言（主要看表达能力何普通话）、绘画、舞蹈（协调能能）、声乐、听音几门专业课的面试及转入专业的认知。

5.艺术设计专业

如申请转入学生数在专业招生计划以内，且申请转入学生符合公布的转专业工作细则相应专业基本要求的，予以接收。如申请转入学生数超过招生计划，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后择优接收。申请转入学生综合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以接收。

综合成绩（满分100分）=专业排名成绩*20%+专业能力展示*30%+徒手画成绩*30%+面试成绩*20%

按照综合成绩排名确定拟接收名单。综合成绩相同的，按“徒手画成绩>专业能力展示＞面试成绩>专业排名成绩”的优先级确定排名先后。具体如下：

（1）专业排名成绩：由申请转入学生在转专业申请截止前提交原专业排名证明材料，专业排名成绩= 60 +（1 - 排名数/总人数）*40。该项满分100分。

（2）专业能力展示：需提交作品集或相关实践成果（如设计作品、参赛获奖证明等），并现场阐述创作思路。该项满分100分。

（3）徒手绘画成绩：申请人需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徒手画考试，考试内容为命题作画，建议申请人自备铅笔、橡皮、画板、8开素描纸等相关画具（考试现场提供画架、画凳）。该项满分100分。

（4）面试成绩：包括学业情况、转专业动机、对转入专业的理解及未来规划等。该项满分100分。

（七）汇总并公布结果，决定录取转入学生名单，并将合格学生的转专业申请表和名单提交教务科。

昭通职业学院教务科

2025 年 4 月 18 日